



# 得奖作文讲评

四川少年儿童出版社

# 得 奖 作 文 讲 评

四川省教育科学研究所 编  
红领巾杂志编辑部

四川少年儿童出版社

1984年·成都

封面题字：余之光

封面设计：刘石父

责任编辑：吴少霖

### 得奖作文讲评

---

四川少年儿童出版社出版 (成都盐道街三号)

四川省新华书店发行 渡口新华印刷厂印刷

---

开本 787×1092 毫米 1/32 印张 5.5 字数 102千

1984年7月第一版 1984年7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433,600册

---

书号：R7247·81

定价：0.49元

## 五彩缤纷的小花（代序）

四川省教育厅厅长 任贵禄

语文是基础学科。中小学语文课是思想教育和文化教育的统一，它既要培养少年儿童对祖国文字的理解和表达能力，又要结合课文的内容经常对少年儿童进行共产主义理想、道德、情操的教育，使学生在潜移默化中获得思想、学识双丰收，为学好其它学科和进一步获取知识打好基础。

作文教学是语文学习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少年儿童思想水平和文字表达能力的具体体现，是字、词、句、篇的综合训练。少年儿童语文学习得怎样，作文可以作为衡量的重要尺度，应当得到重视。

《红领巾》是少先队队刊。“红领巾奖”作文比赛是一次很好的课内、课外相互配合的写作学习活动。红领巾杂志编辑部从省内外近两千篇推荐习作中选出一百一十五篇优秀习作，又从中精选出四十六篇编辑成《得奖作文讲评》一书，真可说是从百花园中采来一束五彩缤纷的小花。这束小花，散发出醉人的芬芳，以它特有的魅力，使人爱不释手。

入书的优秀习作，有着以下特点：一是内容丰富，题材多样。孩子们写出了自己目光所及的社会生活的侧面，真切而感人，有着浓郁的生活气息。二是大多采用“以小见大”

的写作方法。习作者通过对一人、一事、一物的描述，抒发了自己爱家乡、爱祖国、爱亲人、爱人民、爱集体、爱党的强烈感情。三是语言朴实而流畅，结构完整且多变，有的习作还颇富幽默感。

这些少年儿童的习作之花，将以它千姿百态的形状、五彩缤纷的颜色和沁人心脾的香味，陶冶读者的性情，启迪读者的思想，激起人们心中的浪花。

赏花应谢育花人。我们不能忘记那些呕心沥血的园丁，同时也衷心祝愿这些初绽的小花，更加茁壮地生长，成为光彩夺目、芳馨四溢的一代名花。

## 目 录

五彩缤纷的小花(代序)……………任贵祿(1)

斗笠的故事……………吴庆明(1)

我的家乡美……………陶伯健(7)

改不了的“毛病”……………杨 郎(10)

“童话”里的小房子……………张 英(14)

我和奶奶……………曾维艳(17)

红领巾护烟队……………宋继学(21)

爸爸变了……………李 晔(25)

我的妈妈……………王 平(28)

春 蕾……………吴红梅(32)

奶奶……………凌苗兰(35)

可爱的小伙伴——“丫丫”……………郑海燕(38)

爸爸的故事……………王 春(41)

可爱的小水牛……………涂顺智(44)

家乡是个大油田……………冉迎春(47)

我的一家……………邓 勤(49)

我家有只小黄猫……………曾 岷(52)

写“福”	马春晖(56)
好表弟	马珂(59)
可敬的舅舅	郑丽兰(64)
平凡的养路工	李冬(68)
盛开的紫罗兰	李军(72)
祖母	韩百梅(76)
文明美丽的新山城	郭锐(79)
打水仗	赖为(82)
钢笔的故事	卢赞东(86)
心愿	黎颖英(90)
吃梨	甘雨(93)
“一花独放不是春”	查勇(99)
“种树迷”爷爷	唐利群(102)
我童年的小伙伴——小鸭	范静(105)
我爱爸爸	李凌春(108)
妹妹画蛋蛋	钟钱(112)
天真的涓涓	吴志敏(114)
我扑到妈妈怀里	陈德斌(117)
弟弟考我	史素荣(120)
马良送我的神笔	刘旭(123)
我有一个好姐姐	刘春(125)
甜蜜的记忆	蒋义齐(129)
爸爸给我的镜子	胡涛(133)
珍贵的笔	钟志刚(137)

绿色的书包·····	周卫方(140)
在奔驰的列车上·····	刘 旭(143)
镜子的风波·····	赵 影(147)
读书的乐趣·····	罗 勤(151)
搏击洪水的人·····	李茂琼(154)
自豪，为我的爸爸·····	李汝霖(157)
后 记·····	(163)





## 斗笠的故事

四川省忠县忠州中学

初一 吴庆民

我家墙壁上，挂着两顶斗笠，虽然已千疮百孔，破旧不堪了，但我始终珍惜着它们。每当看见它们，我就想起母亲对我的关怀，就记起了母亲对我的教诲。

(开门见山，迅速触及主题，起笔就很有感情。)

还是我上小学的时候，妈妈给我买了这顶斗笠，叶片黄黄的，簌丝青青的。我戴在头上，不大不小，正合适。我昂着头问：“妈妈，好看不？”妈妈可乐坏了：“好，好看！”妈妈一再叮嘱我，要好好爱护，不要弄坏了。我真把它当成小宝贝了。下雨天，它伴着我上学；放学回家，我立即将斗笠上的水甩干，小心翼翼地挂在墙上。为此，妈妈还夸我爱惜东西。

(细写斗笠的样子和斗笠伴随“我”的情景，透出一片珍惜的深情，为下文作好铺垫。构思精巧。)

有一次，我看见同班同学松松，在摆弄着一把青布伞，

“啪”的一声伞自动打开了，“啪”的一声伞就合拢了，而且缩短了一半。“松松，你那是什么伞？给我看看。”我向他跑去，他得意地说声“自——动——伞！”，扭头就跑。“松松！松松！给我看看！”我紧跟着他……

下雨天，我常常跟在松松后面偷偷看那自动伞。我羡慕不已，心想：“要是我也有把自动伞，‘啪’‘啪’，那才帅呢。”我几次想开口向妈妈要，但话到嘴边又咽下去了。有一天中午，我实在憋不住了，拽住妈妈的手，望着她的脸说：“妈妈，给我买把自动伞好吗？”妈妈抚摸着我的头含笑地说：“庆民，可不能跟别人比穿戴比打扮啦，好孩子要跟别人比学习好才对，有斗笠能避雨就行了。”我知道，妈妈是爱我的，但过分地要求，她是不会答应的。我只好背着书包，快快地朝学校走去。

从这以后，不知怎的，自动伞时时浮现在我的脑海里。我上课想它，吃饭也想着它。雨天，我常常远远地望着松松的自动伞叹息，唉，有啥办法呢，妈妈不买呀！

（承上文将笔锋一转，写自动伞的“帅”，写内心的羡慕，写要求得不到满足时的失望。细腻、生动，文章波澜起伏，引人入胜，使故事的情节向前发展。）

一天，雨下个不停。放学时，我戴着斗笠，提着裤腿，在泥泞的路上，在同学们的雨伞、斗笠丛中，穿来穿去往家跑。一滴水突然打在我的脸上，冷冰冰的，我举起斗笠一看，

“啊！谁把我的斗笠刮了个洞？”我大声喊叫，“哪个把我的斗笠刮烂了！”一群同学围了过来，不知是谁说：“好，回去要挨打呀。”“呜呜——”我哭了。又一个同学逗趣地说：“还哭呢，烂了，换把新伞还好些。”这话提醒了我，我避开围观的同学，慢慢朝家里走去，路上我又偷偷地将斗笠戳了好几个洞，雨水流到我身上，我全然不顾。雨也真大，到家时，衣服湿了一大片。我把斗笠举到妈妈跟前，故意生气地说：“妈妈你看，斗笠烂成这个样子，身上全打湿了，明天给我买把自动伞！”妈妈忙着给我换衣服，象没有听见我的话似的，我急了：“妈妈，你不给我买伞，下雨天我不上学了。”妈妈被我催急了，便说：“好，好，我想办法。”我暗想：“这办法真灵。”

（因斗笠被人刮了个洞而痛哭，变成自己将斗笠戳了好几个孔而高兴，这大起大落的变化，是情节的自然发展。承接上文，真实地反映了“我”思想感情的变化。）

晚上，我梦见：我昂着头，挺着胸，打着彩色的尼龙自动伞，大步走在前面，正领受同学们的羡慕的目光……

（一个“梦”，进一步渲染了“我”的如意打算，也进一步突出了“我”思想感情变化之大。）

第二天放学回家，我急忙拉着妈妈的手，要她去买伞。

妈妈却说：“我给你准备好了。”我跳了起来：“妈妈，在哪里，给我看看。”没料到，妈妈却拿出了我早已忘记的小斗笠，我一怔，随即，止不住的眼泪一涌而出。妈妈一只手抚着我的头，一只手举着斗笠说：“庆民，好孩子，我把斗笠补得好好的……”我用手蒙着脸再也听不下去了。

（又是意想不到的发展。妈妈给“我”的不是日夜盼望的自动伞，却是“早已忘记的小斗笠”。“暗自高兴”变成“止不住的眼泪一涌而出”。真实可信。）

晚上，我怎么也睡不着，妈妈给我盖被子来了。她摸着我的头说：“庆民，还在生我的气吗？别这样，妈妈不也是用的斗笠吗？”我听着，久久望着她那慈祥的脸，往事又掠过我的眼前：妈妈工作多年，但是却没有买把伞，下雨天，她始终戴着一顶久经风雨变得发黑的大斗笠，有两处已补上了小块塑料布。有段时间，妈妈工作忙，没顾得修补它，一次下大雨，妈妈戴着它上街，回来时，背已湿了一大团，为此，还生了一场病。家里的人都劝妈妈买把伞，妈妈却说：“算了，再蒙上一层塑料布还可拖两年。”

我回想起这些往事，回味着妈妈的话，感到十分惭愧。下雨了，我仍戴着我的斗笠。时间过得真快，小斗笠伴着我，在风风雨雨里，度过了四个春秋。

（既写妈妈的言，也写妈妈的行；既写妈妈的关怀，也

写了妈妈的教诲。这样，“我”的转变就有了真实可信的基础。)

一天，弟弟取下我的斗笠说：“烂斗笠挂在屋里，一点也不好看，把它烧掉算了。”我听到，马上放下笔，奔过去，夺过我心爱的斗笠，小心地把它挂在墙上，同妈妈的那顶并排着。弟弟不解了，爸爸认真地说：“妈妈爱斗笠，哥哥爱斗笠，你也应该爱斗笠。”

（“奔”、“夺”、“小心”几个描写细节的词语用得好。细致地写出了“我”对这破旧斗笠的珍惜，写出了“我”思想的深刻变化。照应开头。爸爸的话，更加深化了主题。

**【简评】**这篇作文令人感到真实可信。作者对他所经历的这件事有深刻的感受，有真实的情感，而又把这种真情实感具体地写出来了。这位小作者在文章中，没有空发议论，没有抽象地抒写感受，而是在叙述事情发展过程的基础上来细致描写自己内心的感情，因而写得生动具体，能引起读者共鸣。

作文写的是一件小事，内容也较简单，但读起来却颇有兴味。除了写出真情实感外，还在于作者的构思精巧。全文围绕小斗笠，情节几起几伏，感情多次变化，不断地开拓和深化了主题。由爱斗笠变为羡慕自动伞，再发展到自己偷偷戳穿斗笠而高兴，得不到自动伞而流泪，再发展到深深地爱

上了斗笠(前后对斗笠的爱有着本质不同的意义);最后写全家都爱斗笠。

文章写的是“我”爱斗笠,表现的却是“我”热爱妈妈那艰苦朴素的崇高品质,歌颂母亲对孩子正确的教育。写母亲的笔墨不多,但母亲的形象始终是居于生活画面的中心,母亲的思想象一根红线贯穿全文,决定着故事情节的发展。这样的构思,是很值得少年朋友们参考的。

(彭伯初)

# 我的家乡美

四川省茂汶县羌族自治县茂汶一中

初一民族班 陶伯健

旅游车在蜿蜒的山间公路上行驶。公路两旁的大白杨树在向我们频频招手，滔滔奔腾的岷江河在欢歌跳舞，好象在说：“欢迎久别的小主人！”我坐在软绵绵的车座位上，内心有说不出的高兴，因为我离别多年的故乡——三龙就要到了。

（“旅游车”似当作“长途汽车”，“蜿蜒”作“曲折”好些。“河”字作“水”或删除。“小主人”作“小朋友”似好些。“软绵绵”作“软软”似好些。）

汽车刚拐过山湾，一座高耸入云的碉楼就印入了我的眼帘，它象巨人似地挺立在寨子中央。看着那碉楼上的红五星，不由得使我想起了阿爸给我讲的一个真实的故事：当年，红军北上抗日路过三龙，一个小分队的战士就住在这里面。半夜里，突然被国民党匪徒和土司包围了。红军战士奋勇抵抗，但寡不敌众，都被烧死在这座碉楼里。为了纪念牺牲的红军战士们，人们把这座碉楼一直保留下来，叫它“红军碉”。红军碉的周围是用石块砌成的重重迭迭的平顶高房。每家的房顶周围堆满了金黄色的玉米包，整整齐齐，矮的象河坝，高

的象城墙。房顶中间晒满了红彤彤的八月椒，鲜艳夺目，惹人喜爱。微风中一股股浓烈的花椒香味使人陶醉。

寨子被连绵起伏的群山环抱着，茂密的大森林郁郁葱葱，苍翠挺拔。山顶上，一棵棵青松直穿云霄。山腰是一片深绿的阔叶林。一只只白鹇鸟“扑扑”飞上蓝天，就象绿色的海洋里泛起的白浪花。山脚下是一片黄绿相间的草坪，草坪上撒满了红的、白的、黄的花儿，象眼睛，象星星，还眨呀眨呀的。草丛间，棕色的牛儿，白色的羊儿，时而低头吃草，时而追逐嬉戏。

（“黄绿相间的”可删去）

远处的大山覆盖着终年不化的皑皑白雪，在太阳的照耀下放射着缕缕金光。一条清澈的小河象一条洁白的飘带，飘飘悠悠，环山绕岭，缓缓而下，横穿山寨。它千百年来一直哺育着居住在这一带的羌族人民。

小河两边的山寨周围是一层层坡地。你看，那一片粉红色的芥子地，和风吹拂，红浪翻滚。那开阔的玉米地里，一棵棵粗壮结实的玉米象背着胖嘟嘟的小娃娃。阿米（叔叔）唱着山歌，“噼噼”地掰玉米呢！那绿油油的果园里，红艳艳、黄澄澄的苹果把树枝都压弯了。咕叽们（姑娘们）正有说有笑地采摘苹果，公路两旁堆起小山似的苹果，使人眼馋。

正当我看得出神，旅游车平稳地停住了。家里人早已等在路口，我下了车，便随他们回到了寨子。



这天正巧寨子里的阿哥纳西崩和咭叭洪西结婚。傍晚，全寨子里的人穿着新衣服来他们家祝贺。屋子中间的火塘上烧起了一大堆火，旁边摆着几坛杂酒。那羊角柴发出的“噼噼”的响声，好似贺喜的鞭炮声。

“姑娘们，小伙子们，跳吧，唱吧，祝福他们！”咯龙老大爷的话音刚落，优美而又欢快的杂酒歌顿起。男的、女的、老的、少的手拉手欢跳起来。我随人流加入了“锅庄”的队伍。跳啊，唱啊！阿妈跳落了黑头巾，老阿爸丢掉拐杖和我们边跳边唱：“三中全会呀日蔭(好)，使我们羌寨变得啦咕勒(更好)……”

(“顿起”改为“唱了起来”。“跳啊!”的“!”改为“，”。)

跳啊，唱啊，累了大家就停下喝一口味美香甜的杂酒。拉喀大爷喝足了酒，拿出羌笛吹起来。听到这悠扬婉转的羌笛声，我想起阿爸给我讲的羌民的过去。在那黑暗的日子里，我们羌民受尽土司、头人的压迫，生活很悲惨，连吹出的羌笛声也是凄凉悲哀的。

我正在沉思，“锅庄”又开始了。熊熊的烈日照得人们满脸通红。人们尽情地跳啊，舞步是那样矫健有力，是那样整齐……

我爱这欢乐的“锅庄”，我更爱我美丽的家乡。

(周振甫 改)